

中航华证商飞高端制造产业主题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基金管理人: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 1.中航华证商飞高端制造产业主题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已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3]1055号文注册募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申请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投资价值和盈利前景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中国证监会不对本基金的募集和投资行为承担任何责任,投资者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风险承受能力做出独立的投资决策。
- 2.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及登记机构为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基金托管人为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托管人”)。
- 3.本基金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运作方式为契约型开放式。
- 4.本基金自2023年2月27日至2023年3月10日通过本公司直销网站及其他基金销售机构的销售网点公开发售。
- 5.本基金的发售对象包括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发起资金提供方以及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者。
- 6.本基金募集规模不超过80亿元人民币(即确认的有效认购金额,不含募集期利息),采用末日比例确认的方式来处理募集规模的有效性控制。
- 7.认购以金额申请。投资者认购,需按销售机构规定的方式全额缴款。投资者通过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柜台、网上交易平台和其他销售机构首次认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元(含认购费),追加认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元(含认购费),其他销售机构另有规定最低认购金额不低于1元,从其规定。
- 8.投资者在募集期内可以多次认购基金份额,但已受理的认购申请不得撤销。如果募集期届满,单一投资者(基金管理人、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或基金经理作为发起资金提供方除外)认购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50%,基金管理人有权全部或部分拒绝投资者的认购申请,以确保其持有基金份额比例低于50%。8.投资者欲认购本基金,须开立本公司基金账户,已经有该类账户的投资者无须另行开立。
- 9.投资者在认购时认购的资金全额冻结,投资者在认购期间,不存在任何法律上、合同上或其他障碍。
- 10.基金销售机构对认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认购申请。认购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认购申请及认购份额的确认情况,投资者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
- 11.本公司仅对本基金发售的有关事实和情况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在基金管理人网站(www.zc-fund.cn)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上的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托管协议)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网站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和基金发售的相关事宜。
- 12.各销售机构的销售网点以及开户、认购等具体事项请到该机构网站或咨询。未开设销售网点的地方投资者,请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热线400-666-2186咨询购买事宜。
- 13.本公司可综合各种情况对本基金的发售安排做适当调整。
- 14.风险提示:
 -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需充分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并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出现的各项风险,包括宏观经济、政治、社会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本基金投资于国内股票市场和债券市场而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产生的管理风险、本基金的特有风险等。
 -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同时,本基金为指数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 本基金采用证券公司交易结算模式,即本基金将通过基金管理人选定的证券经纪商进行场内交易,并指定该证券经纪商作为基金参与人办理本基金场内业务。
 - 本基金为指数基金,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面临跟踪误差控制未达约定目标、指数编制机构停止服务、成份股停牌等潜在风险,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的“风险提示”部分。
 - 基金管理人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地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受到证券市场波动的影响,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本基金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数不得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50%,但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50%以及基金管理人、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或基金基金经理等人员作为发起资金提供方的除外。法律法规、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基金募集基本情况

- (一)基金名称及代码
 - 基金名称:中航华证商飞高端制造产业主题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基金代码:中航华证商飞高端制造产业主题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017651
 - 中航华证商飞高端制造产业指数发起C:017652
- (二)基金类型
 - 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三)基金的投资方式
 - 契约型开放式
- (四)基金存续期限
 - 不定期
- (五)基金份额发售面值
 - 本基金基金份额发售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 (六)发售对象
 -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发起资金提供方以及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合格机构投资者。
- (七)募集场所
 - 本基金将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机构及其他基金销售机构的销售网点公开发售。
- (八)基金最低募集金额和募集上限
 - 本基金的最低募集份额总额为1000万份,最低募集金额为1000万元。募集上限不超过80亿份(即确认的有效认购金额,不含募集期利息,下同)。
 - 若募集期认购有效认购金额超过80亿元人民币,则在募集期内的认购申请采用末日比例确认的方式给予部分确认,未实现募集规模的有效控制,未确认部分的认购款项将在募集期结束后退还给投资者。
- (九)未认购确认的计算方式:
 - 配售比例=80亿元-末日之前已确认金额/末日有效认购总金额*100%
 - 单个账户认购金额=末日之前已确认金额(如有)+末日有效认购申请金额*配售比例
 - (十)认购费用及基金认购费率
 - 1.本基金的发售期间为自基金募集之日起最长不得超过3个月。
 - 2.本基金的发售期间为2023年2月27日至2023年3月10日,通过本公司直销网站及其他销售机构公开发售。基金管理人根据认购的情况可适当调整募集时间,但最长不超过法定募集期限。
 - 3.本基金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3个月内,在发起资金提供方认购本基金的总金额不少于1000万元,发起资金提供方承诺持有期限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少于三年的条件下,基金募集期届满或基金管理人依据法律法规及招募说明书可以决定停止基金发售,并在10日内聘请法定验资机构验资,验资报告出具日起10日内,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
 - 4.基金募集达到基金备案条件的,由基金管理人办理完毕基金备案手续并取得中国证监会的确认之日起,《基金合同》生效;《基金合同》生效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10日内聘请法定验资机构出具验资报告,并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管理人应当将基金募集期间募集的资金存入专门账户,在基金募集行为结束前,任何人不得动用。
 - 5.如募集期届满,未达到基金备案条件,基金管理人应当承担下列责任:
 - (1)以其固有财产承担因募集行为而产生的债务和费用;
 - (2)在基金募集期限届满后30日内退还投资者已缴纳的款项,并加计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
 - (3)如基金募集失败,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销售机构不得请求报酬。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销售机构为基金募集支付之一切费用应由各方各自承担。

二、本基金发售的相关规定

- (一)认购账户
 - 投资者欲认购本基金,须开立本公司基金账户,已经有该类账户的投资者无须另行开立。
- (二)认购方式
 - 认购以金额申请。投资者认购基金份额时,需按销售机构规定的方式全额缴付认购款项。
- (三)认购费用
 - 投资者在募集期内可以多次认购基金份额,但已受理的认购申请不允许撤销。
 -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在认购时收取认购费,认购费率随认购金额的增加而递减。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有多次认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认购费用,收取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的认购费率见下表:

份额类型	M(50万)	认购费率(单笔认购金额M)
A类基金份额	50,000,000	0.80%
	50,000,000	0.80%
C类基金份额	0	0

本基金认购费用由认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的投资者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认购费用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募集期间发生的各项费用。

- (四)认购份额的计算
 - 1.若投资者选择认购A类基金份额,则认购份额计算公式为:
 - (1)当认购费用适用比例费率时,认购份额的计算公式为:
净认购金额=(1+认购费率)
认购费用=净认购金额-认购金额
认购份额=(净认购金额+认购利息)/基金份额发售面值
 - (2)当认购费用适用固定金额时,认购份额的计算公式如下:
认购费用=固定金额
净认购金额=认购金额-认购费用
认购份额=(净认购金额+认购利息)/基金份额发售面值
 - 认购份额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2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误差产生的收益归入基金财产所有。
 - 例:某投资者分别投资10,000元和1,000元认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假定认购利息分别为2,000元和2,000.00元,则可得9,922.63份A类基金份额。
认购A类基金份额10,000元,假定认购利息2,000.00元,对应的认购费率为0.80%。
净认购金额=10,000/(1+0.80%)=9,920.63元
认购费用=10,000-9,920.63=79.37元
认购份额=(9,920.63+2,000.00)/1.00=9,922.63(份)
即:投资者投资10,000元认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对应的认购费率为0.80%,假定该笔认购资产产生的利息为2,000.00元,则可得9,922.63份A类基金份额。
认购A类基金份额1,000元,假定认购利息2,000.00元,对应的认购费率为1,000元。
净认购金额=1,000.00-1,000.00=0.00元
认购费用=0.00元
认购份额=(0.00+2,000.00)/1.00=2,000.00(份)
即:投资者投资1,000元认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对应的认购费率为1,000元,假定该笔认购资产产生的利息为2,000.00元,则可得2,000.00份A类基金份额。
 - 2.若投资者选择认购C类基金份额,则认购份额计算公式为:
认购份额=(认购金额+认购利息)/基金份额发售面值
认购份额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2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误差产生的收益归入基金财产所有。
 - 例:某投资者在认购期投资100,000元认购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假设这100,000元在认购期产生的利息为30.00元,则可得100,030.00份C类基金份额。
认购A类基金份额100,000元,假定认购利息30.00元,对应的认购费率为0.03%。
净认购金额=100,000/(1+0.03%)=99,700.00元
认购费用=100,000-99,700.00=300.00元
认购份额=(99,700.00+30.00)/1.00=99,730.00(份)
即:投资者投资100,000元认购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对应的认购费率为0.03%,假定该笔认购资产产生的利息为30.00元,则可得100,030.00份C类基金份额。
- (五)认购申请的确认
 - 基金销售机构对认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认购申请。认购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认购申请及认购份额的确认情况,投资者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
- (六)募集期利息的处理方式
 - 有效认购款项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将折算为基金份额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其中利息转份额以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 (七)认购限制
 - 1.认购金额限制:投资者认购,需按销售机构规定的方式全额缴款。投资者通过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柜台、网上交易平台和其他销售机构首次认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元(含认购费),追加认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元(含认购费),其他销售机构另有规定最低认购金额不低于1元,从其规定。
 - 2.其他销售机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徽商银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财道信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江苏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陆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长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长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中航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大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北京钱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西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汇付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坤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煜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中正达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证金牛(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云湾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万家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天津)有限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齐鲁证券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三、本基金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一)个人投资者通过直销柜台办理开户和认购
1.个人投资者通过直销柜台开户
(1)填写的《账户业务申请表》;
(2)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有效身份证件包括居民身份证、军官证、士兵证、护照、户口本,其中户口本仅适用于未满18岁的投资者;如是第二代身份证,请提供正反两面的复印件);
(3)本人的储蓄账户或银行卡原件及复印件;
(4)投资者如未满18周岁,还须提交其监护人签署的认可其投资行为的书面文件,及能证明监护与被监护关系的有效证件原件;
(5)投资者权益告知书;
(6)投资者风险评估问卷;
(7)《电子交易协议书》一式两份;
(8)《税收居民身份声明文件》;
(9)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要求提供的其他相关材料。

2.个人投资者通过直销柜台认购本基金
(1)填写的《交易业务申请表》;
(2)付款凭证复印件,建议注明款项用途。
(二)机构投资者通过直销柜台办理开户和认购
1.机构投资者通过直销柜台开户
(1)填写并加盖预留印鉴的《账户业务申请表》;
(2)工商行政管理机关颁发的有效法人营业执照(最新年检过的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组织提供民政部“主管单位”颁发的注册登记证复印件);
(3)指定银行账户的证明文件,加盖公章(或出示指定银行出具的开户证明复印件);
(4)《基金业务授权委托书》;
(5)印鉴卡一式两份;
(6)法定代表人及经办人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
(7)《电子交易协议书》一式两份;
(8)《投资者风险评估问卷》;
(9)《投资者权益告知书》;
(10)《机构投资者身份声明文件》;
(11)机构投资者如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还应该对并留存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身份证件或者身份证明文件;

(12)《非自然人客户受益所有人信息登记表》及相关证明材料;
(13)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要求提供的其他相关材料。
2.机构投资者通过直销柜台认购本基金
(1)填写并加盖预留印鉴的《交易业务申请表》;
(2)付款凭证或汇款指令复印件,建议注明款项用途。

(三)直销柜台办理业务特别提示
1.认购期直销柜台业务办理时间:每个交易日9:30—17:00(周六、周日和节假日不受理)。
2.投资者认购本基金前,应通过汇款转账等方式将足额认购资金汇入本公司开立的指定直销账户:

农业银行账户:
账户名称: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北京小营支行
银行账号:11042601040015153
大额支付号:103100004263
交通银行账户:
户名: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31100657701880277668
开户行:交通银行上海市交银大厦支行
大额支付号:301290050857
兴业银行账户:
户名: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3210101010030964
开户行:兴业银行北京分行
大额支付号:309100003204

(四)注意事项
1.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办理认购业务的,若投资者的认购资金在认购申请当日17:00之前未到达本公司指定的直销账户,则当日提交的认购申请作废,投资者需重新提交认购申请并确保资金在认购申请当日17:00之前到达本公司指定的直销账户。在本基金发行截止日的截止时间之前,若投资者的认购资金未到达本公司指定账户,则投资者提交的认购申请将被认定为无效认购。

2.已在本公司基金账户的投资者无需再次开立基金账户,可直接进行认购业务的办理。
3.具体业务办理规则和程序以本公司直销柜台的规定为准,投资者填写的资料需真实、有效、准确、完整,否则由此引发的错误和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五)除非非直销销售机构办理开户与认购的环节

在各非直销销售机构办理开户与认购业务的流程与程序以各非直销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四、清算与交收
1.投资者未收到认购资金或未获得确认的认购资金将于基金登记机构确认为无效后5个工作日内划入投资者指定账户。
2.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后,全部认购资金将存入专门账户,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将折算为基金份额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其中利息和份额以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3.基金募集结束后,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业务规则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完成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益登记。

五、基金的验资与基金合同生效
本基金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3个月内,在发起资金提供方认购本基金的总金额不少于1000万元,发起资金提供方承诺持有期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少于两年的条件下,基金募集期届满或基金管理人依据法律法规及招募说明书可以决定停止基金发售,并在10日内聘请法定验资机构验资,验资报告需对发起资金提供方及其持有份额进行专门说明,基金管理人自收到验资报告之日起10日内,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

基金募集达到法定生效条件的,由基金管理人办理完毕基金备案手续并取得中国证监会书面确认之日起,《基金合同》生效;否则《基金合同》不生效。基金管理人在收到中国证监会确认文件的次日对《基金合同》生效事宜予以公告。基金管理人应将基金募集期间募集的资金存入“专户”,在基金募集行为结束前,任何人不得动用。

六、本基金募集的当事人和中介机构
(一)基金管理人
名称: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天辰东路1号院1号楼1层101内10层B1001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天辰东路1号的北京亚洲金融大厦B座1001、1007、1008单元
法定代表人:杨宏伟
成立日期:2016年06月16日
联系电话:010-56716117
联系人:李江涛

(二)基金托管人
名称: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路288号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路288号
法定代表人:胡升荣
成立时间:1996年2月6日
联系人:孔晓璐
联系电话:025-83177219

(三)基金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
(1)直销柜台
名称: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天辰东路1号院1号楼1层101内10层B1001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天辰东路1号的北京亚洲金融大厦B座1001、1007、1008单元
法定代表人:杨宏伟
联系人:杨宏伟
电话:010-56716116
传真:010-56716198
客服电话:400-666-2186

(2)网上交易平台
投资者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平台办理本基金基金份额的认购、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情况及业务规则请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查询。基金管理人网址:www.avic-fund.cn。

2.其他销售机构
(1)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法定代表人:高迎欣
公司网站: <http://www.cmbc.com.cn/>
客服电话:95568

(2)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玄武区中山路288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山大街88号
法定代表人:胡升荣
公司网站: <https://www.njcb.com.cn/>
客服电话:95301

(3)鹏华基金(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40号院1号楼3层306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40号院1号楼3层306室
法定代表人:齐晓峰
公司网站: <http://www.lfso.net>
客服电话:400-158-5050

(4)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36号深圳新一代产业园2栋3401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田田路178号华融大厦27层2704
法定代表人:张斌
公司网站: www.xinlande.com.cn/
客服电话:400-166-1188

(5)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1002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0层
法定代表人:章知方
公司网站: <https://home.uy.com.cn/>
客服电话:010-85607400

(6)财管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白塔二南街18-2号B座601
办公地址: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白塔二南街18-2号
法定代表人:宋爽
公司网站: <http://www.caizd.com.cn>
客服电话:400-003-5811

(7)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高淳区经济开发区古檀大道47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鼓楼区中山北路2号绿地中心紫峰大厦2005室
法定代表人:吴吉林
公司网站: <http://www.huilind.com/>
客服电话:025-66046166转849

(8)上海陆宇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环湖西二路888号1幢1区14032室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196号世纪汇广场二期16层
法定代表人:梁旭
公司网站:<http://www.luxfund.com>
客服电话:400-168-1235
(9)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飞虹路360弄9号3724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杨浦区长阳路1687号2号楼
法定代表人:汪静波
公司网站:www.noah-fund.com
客服电话:400-821-5399
(10)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笋西社区梨园路8号HALO广场一期四层12-13室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Halo广场4楼
法定代表人:薛峰
公司网站:www.jimms.com
客服电话:4006-788-887
(11)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二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88号东方财富大厦
法定代表人:其实
公司网站:www.1234567.com.cn
客服电话:95021/400-1818-188
(12)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501号6211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杨路500号华润时代广场商务楼12楼
法定代表人:龚涛
公司网站:www.howbuy.com
客服电话:400-700-9665
(13)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浦东新区高翔路526号2幢220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267号陆家嘴金融服务广场二期11层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公司网站:www.erichfund.com
客服电话:400-820-2899
(14)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1号903室
办公地址:杭州市西湖区文二西路1号元茂大厦903室
法定代表人:吴强
公司网站:<http://www.iijin.com.cn/>
客服电话:952555
(15)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海基六路70弄1号208-36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1098号浦江国际金融广场53层
法定代表人:李兴春
公司网站:www.leadfund.com.cn
客服电话:400-032-5885
(16)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1-5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1-5号
法定代表人:钱燕飞
公司网站:www.snjjin.com
客服电话:95177
(17)北京中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10号5层5122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91号金地中心B座21、29层
法定代表人:武建华
公司网站:<http://www.zzfund.com>
客服电话:400-8180-888
(18)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1号4层401-2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1号环球财讯中心D座4层
法定代表人:王伟刚
公司网站:<http://www.hcjjin.com>
客服电话:400-619-9059
(19)北京铁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城通街26号院2号楼17层1735
办公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城通街金融长安中心26号院2号楼17层1735
法定代表人:王利刚
公司网站:www.qianjing.com
客服电话:010-59422766
(20)交银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太阳宫中路16号院1号楼10层1005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太阳宫中路16号院1号楼冠捷大厦11层1105
法定代表人:杨健
公司网站:www.jianfortune.com/
客服电话:400-673-7010
(21)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福山路33号11楼B座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浦东新区浦明路1500号万得大厦11楼
法定代表人:简梦雯
公司网站:<http://www.windmoney.com.cn>
客服电话:400-799-1888
(22)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普陀区兰溪路900弄15号526室
办公地址:虹口区临潼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尹彬彬
公司网站:<http://www.66liantai.com>
客服电话:400-118-1188
(23)上海汇付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九江路769号1807-3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田州路99号凤凰园11号楼4楼
法定代表人:金浩
公司网站:www.huipai.com
客服电话:021-34013999
(24)北京坤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大街特钢公司十一区(首钢创业基地A座)八层816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4号楼财富中心A座3001B
法定代表人:杜福胜
公司网站:<http://www.kunyuanfund.com>
客服电话:400-649-8989
(25)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乙118号10层1206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乙118号京汇大厦1206
法定代表人:蒋浩
公司网站:<http://www.taixinf.com>
客服电话:400-004-8821
(26)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500号30层3001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488号1503
法定代表人:王翔
公司网站:www.jiyufund.com.cn
客服电话:400-820-5369
(27)上海中正达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兰路277号1号楼1203、1204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兰路277号东航滨江中心1号楼1203室
法定代表人:曹欣
公司网站:www.zhongzhengmoney.com/web
客服电话:400-6767-523/021-33635338
(28)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环岛东路3000号2719室
办公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3491(集中办公区)
法定代表人:肖雯
公司网站:<http://qieman.com>
客服电话:020-89629066
(29)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航天科技广场A座17楼1704室
法定代表人:TEO WEE HOWE
公司网站:www.ifastps.com.cn
客服电话:400-684-0500
(30)中证金牛(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东管头1号2号楼2-45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宣武门外大街甲1号环球财讯中心A座5层
法定代表人:吴志坚
公司网站:www.jnlc.com
客服电话:4008-909-998
(31)大壹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体坛路22号诺德大厦2层202室
办公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体坛路22号诺德大厦2层202室
法定代表人:樊怀东
公司网站:www.yibaijin.com
客服电话:4000-899-100
(32)上海云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新金桥路27号、明月路1257号1幢1层103-1、103-2办公区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新金桥路27号1号楼
法定代表人:马轶明
公司网站:www.zhonglongfunds.com
客服电话:400-820-1515
(33)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创远路34号院6号楼15层1501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创远路34号院6号楼15层1501室
法定代表人:李楠
公司网站:www.daniansapp.com
客服电话:400-159-9288
(34)万家财富基金销售(天津)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区(中心商务区)迎宾大道1988号滨海浙商大厦公寓2-2413室
办公地址:北京东城区朝陽門北大街9号泓晟国际中心18层
法定代表人:鞠晓云
公司网站:<http://www.wanjiawealth.com>
客服电话:010-59013895
(35)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13层1301-1305、

14层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13层1301-1305室、14层

法定代表人：张皓
公司网站：<https://www.citics.com/e-futures/>
客服电话：400-990-8826

(36)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188号鸿安国际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公司网站：www.csc108.com
客服电话：95587/4008-888-108

(37)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法定代表人：张纳明
公司网站：www.guosen.com.cn/gs
客服电话：95536

(38)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1号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1号
法定代表人：霍达
公司网站：www.cmschina.com
客服电话：95565

(39)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公司网站：<http://www.cs.ecitic.com/newsite/>
客服电话：95548

(40)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8号院1号楼7至18层101
办公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8号院1号楼青海金融大厦
法定代表人：陈亮
公司网站：www.chinastock.com.cn
客服电话：95551/4008-888-888

(41)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海通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周杰
公司网站：www.htsec.com
客服电话：95553/400-888-8001

(42)申万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45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601号11楼
法定代表人：杨玉成
公司网站：www.swhyc.com
客服电话：95523/400-889-5523

(43)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9号安信金融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9号安信金融大厦
法定代表人：黄炎勋
公司网站：www.essence.com.cn
客服电话：95517

(44)信证(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1号楼2001
办公地址：青岛市市南区东海西路28号龙翔广场1号楼东5层
法定代表人：陈桂春
公司网站：<http://sd.citics.com/>
客服电话：95548

(45)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刘秋明
公司网站：www.ebscn.com
客服电话：95525

(46)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395号901室(部位:自编01),1001室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395号合利天德广场T1楼10层
法定代表人：胡伏云
公司网站：<http://www.gzs.com.cn/>
客服电话：95548

(47)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常州市福城西路23号投资广场18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928号东海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钱俊文
公司网站：<https://mall.longone.com.cn>
客服电话：95531/400-888-588

(48)万志信(新疆)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5室
办公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5室
法定代表人：王献军
公司网站：www.wzhx.com
客服电话：95523/400-889-5523

(49)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86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86号
法定代表人：王磊
公司网站：www.zts.com.cn
客服电话：95538

(50)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1619号国际金融中心A栋41层
办公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1619号国际金融中心A栋41层
法定代表人：丛中
公司网站：www.avisecc.com
客服电话：95335/400-88-95535

(51)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638号兰州财富中心21楼
办公地址：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638号兰州财富中心
法定代表人：祁建邦
公司网站：www.hlzq.com
客服电话：95368

(52)鑫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东海社区深南大道7888号东海国际中心一期A栋2301A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深南大道2008号中国凤凰大厦1栋20C-1房
法定代表人：隋祥
公司网站：www.cfc.com.cn
客服电话：95323/400-109-9918

(53)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柳梧新区国际总部城10栋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88号东方财富大厦18楼
法定代表人：戴彦
公司网站：<http://www.18.cn>
客服电话：95357

(54)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95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秀浦路1088号紫竹国际大厦
法定代表人：冉云
公司网站：www.gjzq.com.cn
客服电话：95310

(55)开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办公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法定代表人：李刚
公司网站：www.kysec.cn
客服电话：95325

(56)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海南省三亚市迎宾路360-1号三亚阳光金融广场16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阳光金融中心4.5.6.7层
法定代表人：李科
公司网站：life.sinosig.com
客服电话：95510

(57)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56号
办公地址：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56号
法定代表人：赵世波
公司网站：<http://www.jhzq.com.cn>
客服电话：956007

3.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进行本基金的销售,并及时公告。

(四)登记机构
名称：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天辰东路1号院1号楼1层101内10层B1001号
法定代表人：杨彦伟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天辰东路1号的北京亚洲金融大厦B座1001、1007、1008单元
电话：010-56716146
联系人：王磊

(五)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负责人：韩炯
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经办律师：安冬、陆奇
联系人：安冬

(六)审计基金资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外文文化创意园12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外文文化创意园12号楼
法定代表人：邱靖之
联系人：丁启新
联系电话：021-51028018
传真：021-58402702
经办会计师：丁启新、周任阳